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部
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关于地方史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受区政府委托，代区政府拟订全区地方史志工作规划和实施意见；

(二)在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组织编修区级综合志书；

(三)负责编纂《卫东区年鉴》；

(四)指导辖区部门、街道、村（社区）及企事业单位志书、年鉴、大事记等；

(五)保存、整理、利用地方史志资料，研究开发敌情文化；

(六)组织地方志业务培训、学习，开展史志理论研究，指导群众读志、用志；

(七)管理卫东区方志馆，为社会各界提供方志资料查询和咨询服务；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地方史志机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内设机构2个，包括：

(一)办公室：负责编纂室工作的协调及制度的制定；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财务、宣传及重要文件起草；负责办公室日常管理、信访等工作。

（二）卫东区方志馆：负责建设卫东区方志馆；做好图书资料、音像资料等的归类整理，为社会各界提供资料查询服务；根据读者需要，搞好地情资料的征集工作。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7.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94.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94.52	总计	26	9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52	9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72	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72	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1	6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	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6	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52	84.54	9.9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72	67.75	9.98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72	67.75	9.98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1	66.51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	0.00	9.98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24	1.2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7.8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6	7.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7.72	77.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86	7.8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4	3.5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9	5.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4.52	94.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4.52	总计	64	94.52	94.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4.52	84.54	9.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72	67.75	9.9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72	67.75	9.98
2010301	行政运行	66.51	66.51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98	0.00	9.98
2010350	事业运行	1.24	1.2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	7.8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6	7.8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7	0.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	7.3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	3.5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	3.5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	3.5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	5.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	5.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9	5.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19	30201	办公费	1.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9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0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2.06	公用经费合计					2.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史志编纂室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4.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38 万元，增长 9.7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工资级别和档级都有提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4.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4.52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4.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54 万元，占 89.44%；项目支出 9.98 万元，占 10.5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94.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38 万元，增长 9.7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工资级别和档级都有提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5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

加 8.38 万元，增长 9.73%。主要原因是工资基数调整，工资级别和档级都有提高。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7.72 万元，占 82.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86 万元，占 8.32%；卫生健康（类）支出 3.54 万元，占 3.75%；住房保障（类）支出 5.39 万元，占 5.70%。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6.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变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变动。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

调整导致缴费基数的变动。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的变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的变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的变动。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导致缴费基数的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2.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2.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9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0.83 万元，增长 50.00%。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工作经费增多等原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卫东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94.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54 万元，项目支出 9.98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

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9.9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00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整体绩效目标表

预算11表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卫东区地方志编纂室		
年度履职目标		继续做好《卫东区年鉴(2022)》的编辑工作,以改革创新的精神,从最基础的工作做起,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印刷出版《卫东区年鉴(2022)》		12月印装完毕并出版发行《卫东区年鉴(2022)》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4.58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工作完成情况	≥95%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目标实现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履职效益	≥95%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2 年度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年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 卫东区地方志编纂室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李小培 3992716

项目名称		《卫东区年鉴(2022)》编辑及印刷出版费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分值	执行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86	10	99%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9.86	10	9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卫东区年鉴(2022)》经过稿件征集、编辑、总纂、修改、校对等程序, 已印刷成书。全书设25个类目122个分目844个条目, 共计65万字(文本), 内附随文图片156幅, 插排各类统计表、一览表等共12个。			《卫东区年鉴(2022)》经过稿件征集、编辑、总纂、修改、校对等程序, 已印刷成书。全书设25个类目122个分目844个条目, 共计65万字(文本), 内附随文图片156幅, 插排各类统计表、一览表等共12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出版数量	800本/年	800本/年	20	20
			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指标2:				
			完成时间	12月底	12月底	15	15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2:					
		满意度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2:						
总分						100	99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保洁费

104037013874

济南市历下区地方志编纂室

填表单位(公章): 历下区地方志编纂室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李小培 3992716

项目名称		保洁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2	0.12	0.12	10	100%	1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0.12	0.12	0.12	10	10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卫生保洁	完成全年卫生保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费用	1200元/年	1200元/年	20	20	
		质量指标	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底	12月底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环境	优化	优化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9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 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得分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 36 -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99.00 分。

附件5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本单位项目共有1个，总体预算为10万元，全年实际执行金额为9.86万元，预算执行率99%。

(二) 项目绩效目标。我单位绩效目标设置分为6大类，分别是年度履职目标、年度主要任务、预算情况、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涵盖了工作目标、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履职目标实现、满意度等方面。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根据《卫东区财政局关于推进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我单位成立了以分管财务的副主任为组长，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熟悉财务工作的同志具体负责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 财务作为经费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考评全面工作，业务部门负责分管项目执行工作。业务部门全面配合绩效考评工作的开展，相关部门均确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机关各科室密切配合，提供绩效评价所需要的数据和材料，采取听取汇报与

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组织开展自评工作。

（三）我单位在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做到人员分工明确、职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业务管理制度相对完善，在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账目清楚，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支出费用审批流程规范，支出用途清晰。

（四）加强监督、监管。一是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的职能作用，对项目立项、项目开展、资金管理到资金使用整个运行过程进行全程监督，防止资金被贪污、截留和挪用；二是注重发挥群众和媒体的监督作用，通过资格确认的逐级公示，设立举报电话，使政策执行始终置于群众和媒体的监督之下，公开、公正、公平地运行；三是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对工作中不认真履行职责、重视不够、组织协调不力、资金不落实、资金管理使用等出现重大问题、造成社会影响的，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自评，本单位重点项目总体得分为99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项目成本(预算)使用合理。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项目成本(预算)使用合理,无浪费行为。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项目已实施完毕,并且实现预期目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的实施进度。已实施完毕。

2.项目完成质量。已验收合格。

(四)项目效益情。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该项目的实施对社会产生了积极的影响,群众满意度较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附：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成本	经济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社会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生态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卫东区地方志编纂室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李小培 3992716

项目名称		《卫东区年鉴（2022）》编辑及印刷出版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86	10	99%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9.86	10	99%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卫东区年鉴（2022）》经过稿件征集、编辑、总纂、修改、校对等程序，已印刷成书。全书设25个类目122个分目844个条目，共计65万字（文本），内附随文图片156幅，插排各类统计表、一览表等共12个。				《卫东区年鉴（2022）》经过稿件征集、编辑、总纂、修改、校对等程序，已印刷成书。全书设25个类目122个分目844个条目，共计65万字（文本），内附随文图片156幅，插排各类统计表、一览表等共12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出版数量	800 本 / 年	800 本 / 年	20	20	
				达标率	100%	100%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2:					

8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12月底	12月底	15	15			
		指标2:								
		...								
	效益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2:							
		...								
		促进文化发展	促进	促进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指标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10	9		
			指标2:							
总分						100	99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整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